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组信息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的
承 诺

鉴于，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佳股份”）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和佳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完整、准确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和佳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和佳股份董事会，由和佳股份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本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和佳股份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和佳股份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本人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承诺人：

2016 年 月 日